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协鑫集成”或“公司”）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协鑫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协鑫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营口其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营口其印”）函告，获悉协鑫集团及营口其印将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及解除冻结，具体事项如下：

一、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解除质押及解除冻结的基本情况

（一）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1、控股股东本次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协鑫集团有限公司	是	15,561,942	3.13%	0.31%	2020-11-10	2020-12-02	连云港神舟新能源有限公司
合计	-	15,561,942	3.13%	0.31%	-	-	-

2、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本次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营口其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是	25,406,600	2.55%	0.50%	2020-05-06	2020-12-02	柳卢金
营口其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是	15,000,000	1.51%	0.30%	2020-05-22	2020-12-03	广州聚源晟贸易有限公司
合计	-	40,406,600	4.06%	0.80%	-	-	-

3、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协鑫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解除质押前 质押股份数量	本次解除质押后 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 持股份 比例	占公司 总股本 比例	已质押股 份情况		未质押股 份情况	
							已质 押股 份限 售和 冻结 数量	占 已 质 押 股 份 比 例	未质 押股 份限 售和 冻结 数量	占 未 质 押 股 份 比 例
协鑫集团 有限公司	497,177,945	9.78%	481,592,246	466,030,304	93.74%	9.17%	0	0	0	0
营口其印 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995,994,200 ^{注1}	19.60%	928,406,600	888,000,000	89.16%	17.47%	0	0	0	0
华鑫集团 (营口) 有限公司	520,000,000	10.23%	520,000,000	520,000,000	100%	10.23%	0	0	0	0
合计	2,013,172,145	39.61%	1,929,998,846	1,874,030,304	93.09%	36.88%	0	0	0	0

注1：营口其印于2020年11月20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18,660,300股，
减持比例0.37%，减持后营口其印持股数量由1,014,654,500股降低为995,994,200股。

（二）控股股东股份解除冻结的基本情况

1、控股股东股份解除冻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或第一大股东及 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冻结 数量	占其所 持股份 比例	占公司总 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申请人
协鑫集团 有限公司	是	13,550,970	2.73%	0.27%	2020-08-21	2020-11-30	上海市第一中 级人民法院
合计	-	13,550,970	2.73%	0.27%	-	-	-

2、控股股东累计被冻结的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协鑫集团所持股份被冻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累计被冻结数量	占其所持	占公司总
------	------	------	---------	------	------

				股份比例	股本比例
协鑫集团有限公司	497,177,945	9.78%	0	0	0
合计	497,177,945	9.78%	0	0	0

二、风险提示

公司控股股东协鑫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质押的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也不会导致其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协鑫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来股份变动如达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规定的相关情形的，公司将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 1、解除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持股 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

特此公告。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四日